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黃淑貞

電話：3322101#7524

電子信箱：2000122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0939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093944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09394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(以下簡稱彰師大)辦理「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自然科學領域教師探究、動機融入探究、跨領域探究(STEM)之課程設計與專業知能成長計畫」之「第二階段探究課程設計研習活動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教署113年9月2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111358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施行，提升國民中小學科學教師探究課程設計與執行能力，敬邀國民中小學科學教師參與「第二階段探究課程設計研習活動」（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ZVWvgl>）。

三、如有相關詢問，請逕洽彰師大科學教育研究所：

(一)陳靜盈小姐，電話：04-7232105轉3020，E-mail：
chytlee@cc.ncue.edu.tw。

(二)施孟欣小姐，電話：04-7232105轉3122，E-mail：

教務處 113/09/25 14:30



1130007456

有附件

maggie0818@gm.ncue.edu.tw。

四、檢附國教署來文及探究計畫宣傳海報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